

2020年广安金财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3 年付息/兑付公告

为保证 20 广安金财债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2080190.IB) 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 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兑付资金, 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 广安金财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债券名称: 2020年广安金财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3. 债券简称: 20 广安金财债
4. 债券代码: 2080190.IB
5. 发行总额: 6.70 亿元
6.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 5.99%
7. 付息日/到期兑付日: 2023 年 7 月 30 日

二、本次还本方式 (适用于提前还本债券)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 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 条款如下: “债券提前偿还:(一)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第 3,4,5,6,7 计息年度末每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 7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年还本时本金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证券登记托管机构将按照上述比例注销债券持有人持有的相应部分的本期债券。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息。(二)未上市债券本金的兑付由债券托管人办理,上市债券本金的兑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办理。本金兑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

由发行人在有关主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故本次本金偿还比例 20%,还本采用减少面值(本金值/百元面额)的方式办理债券提前兑付。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 发行人: 广安金财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梁春波

联系方式: 0826-2125909

2. 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郑云桥

联系方式: 010-88027168

3. 托管机构: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010-88174799; 010-88174246

传真: 010-88170917

联系邮箱: zjdf@chinabond.com.cn

五、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0年广安金财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付息/兑付公告》之签章页）

广安金财投融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7月20日